

# 市政統計週報

(第914號)

發稿單位：臺北市政府主計處

發稿日期：106年3月1日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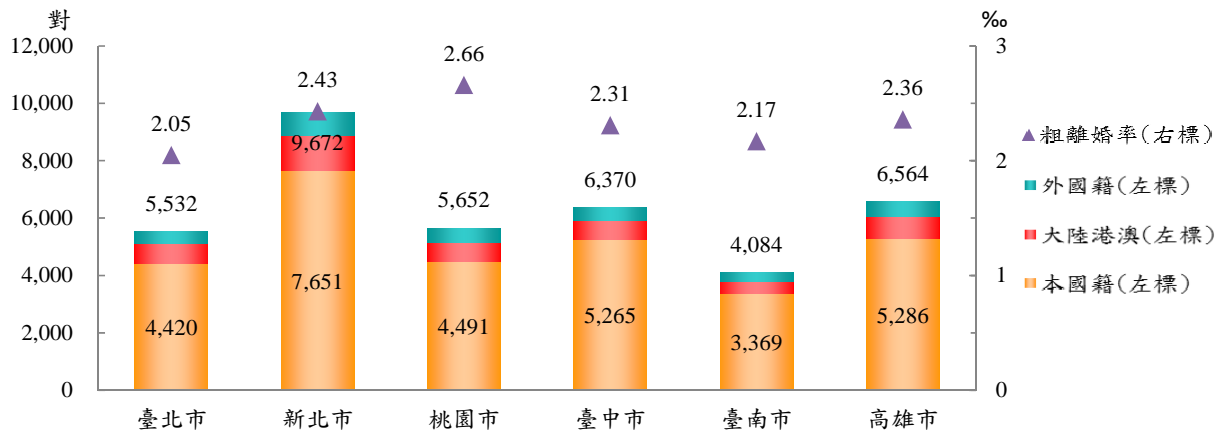
聯絡人：蘇曉楓 27287624

**【提要】105年臺北市粗結婚率為6.6‰(每千人有6.6對結婚)，大陸港澳及其他外籍配偶結婚對數所占比率為15.7%，較104年上升0.8個百分點；粗離婚率2.1‰，為六都最低。另因父母離婚之未成年子女計5,299人，其權利義務歸屬以母親為最多。**

依臺北市政府民政局統計，105年臺北市結婚對數計1萬7,796對，粗結婚率為6.6‰，即平均每千人有6.6對在105年結婚；結婚對數中，大陸港澳及其他外籍配偶占15.7%，較104年上升0.8個百分點。再就初婚者平均年齡觀察，男性為33.7歲、女性為31.5歲，兩者相差2.2歲，分別較104年增加0.3歲、0.2歲。

105年臺北市離婚對數計5,532對，粗離婚率2.1‰，為六都最低；離婚對數中，大陸港澳及其他外籍配偶占20.1%，較104年下降1.3個百分點。另因父母離婚之未成年子女計5,299人，其權利義務行使或負擔以歸屬母親占40.8%為最多，其次為父親占32.8%，父母共同行使或負擔者占26.4%最少，其中歸屬父親之比率較104年下降，餘則為上升。

## 六都離婚對數及粗離婚率



## 臺北市結婚、初婚及父母離婚之未成年子女權利義務歸屬概況<sup>①</sup>

年別	結婚情形				初婚情形				父母離婚之未成年子女權利義務行使負擔歸屬人數(人)			
	結婚對數(對)			粗結婚率(‰) <sup>②</sup>	人數(人)		平均年齡(歲)		總計	父親	母親	父母共同
	大陸港澳配偶	其他外籍配偶	其他		男	女	男	女				
104年	18,771	1,502	1,299	6.94	16,209	16,644	33.4	31.3	5,100	1,714	2,075	1,311
105年	17,796	1,444	1,348	6.59	15,303	15,674	33.7	31.5	5,299	1,740	2,160	1,399
較上年增減數(千分點)	-975	-58	49	(-0.35)	-906	-970	0.3	0.2	199	26	85	88
較上年增減%	-5.19	-3.86	3.77	--	-5.59	-5.83	0.90	0.64	3.90	1.52	4.10	6.17

資料來源：臺北市政府民政局。

附註：①按登記日期統計。②粗結婚率=結婚對數/期中人口數×1,000。

\* 本週報自 88 年 5 月 11 日起透過下列網際網路發行，自第 122 號起於本處網站發行電子報，另本處自 98 年起新增不定期發布之「臺北市統計專題分析報告」。

\* 本處網址 <http://dbas.gov.taipei>。

\* 市府網址 <http://www.gov.taipei> 市政資訊項下統計資料區。